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6-005

##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30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七路88号铁建重工一号楼四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2
普通股股东人数	35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880,807,7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880,807,7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762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7629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并由董事长赵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

司法》和《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全部董事列席会议。
- 2、董事会秘书李刚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77,618,070	99.9178	2,840,148	0.0731	349,486	0.0091

####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赵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72,716,781	99.7915	
2.02	关于选举贺勇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71,321,695	99.7555	
2.03	关于选举沙明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71,303,160	99.7550	
2.04	关于选举谢华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71,321,522	99.7555	

2.05	关于选举胡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871,269,332	99.7542	
------	------------------------	---------------	---------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吴云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872,000,256	99.7730	
3.02	关于选举王金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871,268,068	99.7541	
3.03	关于选举曹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871,319,152	99.7555	

(三) 涉及重大事项, 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2.01	关于选举赵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454,481	81.8366				
2.02	关于选举贺勇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059,395	78.7048				
2.03	关于选举沙明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040,860	78.6632				
2.04	关于选举谢华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059,222	78.7044				
2.05	关于选举胡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	35,007,032	78.5873				

	独立董事						
3.01	关于选举吴云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5,737,956	80.2281				
3.02	关于选举王金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5,005,768	78.5844				
3.03	关于选举曹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5,056,852	78.6991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票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 2、本次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公司董事；
- 3、本次会议议案 2、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书瑶、董兴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1 日